

中国教育工会安庆师范大学委员会

校教工字〔2019〕8号

关于表彰“文明家庭”的决定

各分会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“文明家庭”评选活动的通知》（校教工字〔2017〕12号）文件精神，经认真推荐和评审，全校共评选了何孔蛟等22个“文明家庭”，经研究决定予以表彰。

希望受表彰的家庭珍惜荣誉，发扬成绩，总结经验，再接再厉，在“职业道德、家庭美德、个人品德”教育活动中发挥新的更大的作用。同时希望全体教职工向受到表彰的家庭学习，切实推进文明家庭建设和优良家风建设，为把学校建成特色鲜明的地方应用型高水平大学作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附件：安庆师范大学“文明家庭”名单

安庆师范大学工会

2019年3月6日

附件：

安庆师范大学“文明家庭”名单

基层工会	名单	基层工会	名单
机关一分会	何孔蛟	人文与社会学院	许俊杰
	戴传红	音乐黄梅剧艺术学院	陈银凤
机关二分会	钱 敏	传媒学院	徐 颖
机关三分会	金莉华	数学与计算科学学院	舒阿秀
机关四分会	李 晶	计算机与信息学院	张友志
图书馆	张三刚	物理与电气工程学院	章礼华
文学院	储小崑	化学化工学院	王 涛
外国语学院	钱灵杰	资源环境学院	金宝石
马克思主义学院	钱 燕	教师教育学院	唐凤霞
法学院	武 奎	体育学院	鲁 雷
经济与管理学院	黄先军	生命科学学院	张晓可